

# 外国语言文化学院推荐免试攻读 2026 年卓越教师培养计划 专项硕士研究生遴选工作实施细则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学术型卓越教师培养计划专项硕士研究生（以下简称“卓师计划”），是为推进教师教育模式改革，革新人才选拔方式，培养硕士层次的未来骨干专家型教师。“卓师计划”培养模式为 4 年本科+2 年硕士，专业原则上为课程与教学论。根据《华南师范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修订）》（华师〔2024〕67 号）和《关于做好 2026 届“优势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卓越教师培养计划”专项推免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遴选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谷红丽 周合兵

成 员：黄丽燕、刘晓斌、李雁南、申智奇、陈彦敏、孟 玲

工作秘书：赖伟平 李翠婷

学院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内卓越教师培养计划专项硕士研究生遴选工作相关事宜，包括奖励加分细则的制定、学院推免名额的分配、学院考核标准的制定与实施、推荐名单的审定、推免过程中争议事项的裁决等。

## 二、遴选范围及申请资格

“卓师计划”面向本学院全日制在校在册三年级师范专业的学生。  
申请遴选的学生必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品行优良、身心健康、全面发展，在大学学习期间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的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全日制应届毕业生（不含委培生、定向生、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学生）。

（二）热爱教师职业，有较强的教学研究、实施与创新潜质，有志成为骨干专家型卓越教师。

（三）学习成绩优秀，入校在读期间所有学分课程（不计辅修、双专业、双学位课程）平均学分绩点在 3.0 以上（含 3.0），且排名在同届同专业前 50%内。所有学分课程（不计辅修、双专业、双学位课程）无不及格或重修记录。（本次遴选先按入学至上学期的平均绩点计算；如果本学期结束后，出现平均绩点不在年级排名前 50%者，取消推免资格）

（四）非英语、翻译专业学生的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不低于 425 分，或雅思不低于 6.0 分，或托福不低于 90 分。

### 三、遴选办法

学院遴选工作小组负责组织教师对符合条件的学生组织考核。考核由“教师综合素养考核”（85%）和“奖励加分”（15%）两部分组成。

#### （一）教师综合素养考核

教师综合素养考核，含教师教育理论素养（50%）、教师教育实践素养（30%）、教师教育应变素养（20%）三个部分，均以面试的形式进行。教师教育理论素养包括教育教学基本理论、学科基础、课程

与教学等；教师教育实践素养包括模拟课堂、即兴演讲等；教师教育应变能力围绕中小学教育改革主题考察学生发现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具体形式：每个人 10 分钟面试，1 分钟自我介绍；4 分钟模拟课堂（外加 1 分钟准备时间）；4 分钟专业理论问题回答（包括语言学及语言教学的理论问题）。

## （二）奖励加分

参照《外国语言文化学院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普通类）》中关于论文作品类、课题类、专业竞赛类、专利类和其他类的奖励加分。

## 四、遴选程序

（一）宣传发动。学院根据学校发布的文件和通知在学生中进行广泛宣传发动。

（二）组织领导。学院成立“卓师计划”硕士生推荐人选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学院遴选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相关领导、专家组成，学院院长任组长。

（三）修订细则。学院根据学校遴选通知精神修订本学院“卓师计划”硕士生推荐人选遴选工作细则，按细则开展工作。

（四）学生申请。学生本人提出申请，报学院“卓师计划”硕士生推荐人选遴选工作领导小组。

（五）审核申请。学院“卓师计划”硕士生推荐人选遴选工作领导小组根据申请资格对申请学生进行审核，确定初选人员进行公示。

（六）组织考核。学院“卓师计划”硕士生推荐人选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对初选人员组织考核，考核包含“教师综合素质考核”和“奖励加分”两部分。

（七）公示拟推荐人选。学院根据考核结果排定次序，拟定推荐候选人并公示，公示期至少三天。在公示期内，如对人选有异议的，向学院“卓师计划”硕士生推荐人选遴选工作领导小组书面提出，由学院“卓师计划”硕士生推荐人选遴选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复议。

（八）确认上报。公示无异议后，各学院将推荐人选及有关材料报送教务处。所有报送材料须经学院“卓师计划”硕士生推荐人选遴选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签字和学院盖章。

## 五、注意事项

（一）“教师综合素质考核”环节必须有来自华师基地学校的教师参加。

（二）通过学校遴选被确定为“卓师计划”硕士生推荐人选的学生，需经华南师范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方可获得免试推荐资格。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其“卓师计划”硕士生免试推荐资格：

1. 不能按时毕业者，或毕业时未取得学士学位者；
2. 受刑事、行政、纪律处分者；
3. 被发现所提供的成绩或其他材料不实、弄虚作假者。

（四）获免试推荐资格的“4+2”硕士生必须参加网上报名和现场面试、照相。凡未参加报名的视为自动放弃免试录取资格。

（五）鉴于“卓师计划”要求本硕一体培养，因此，有意在本校攻读教师教育“卓师计划”的学生才可报名参加遴选；若计划到外校攻读研究生或者在本校的非“卓师计划”攻读研究生的同学，勿报名参加遴选。教育部 2026 年研究生推免政策尚未发布，如有违反上级政策，按上级政策执行。

（六）本实施细则由“卓师计划”硕士生推荐人选遴选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华南师范大学外国语言文学学院

2025 年 6 月 15 日